

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

委托方 (甲方): 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

受托方 (乙方): 三亚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签订时间: 2018年1月

签订地点: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年 月至 _____ 年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咨询合同

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

乙方：三亚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合同条款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咨询内容：按照国家的要求，完成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

2. 咨询方式：收集资料、实地调查和分析计算等方法。

二、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合同生效后，1个月内完成相关工作提交给甲方。

三、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甲方帮助乙方协调相关事宜；

(2) 甲方配合乙方在工作期间收集资料；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乙方完成相关工作。

专用条款

甲乙双方根据 2019 年 1月17日 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工程 项目前期各项报告编制 D 包 (项目编号: HNZH-2018-421) 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 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	数量	小计	备注
1	《白沙县细水乡中心	160000.00元	1	160000.00	/
...					
合计		(小写): ¥160000.00元			
		(大写): 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			

二、付款方式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的 60%, 共计人民币玖万陆仟元整 (¥96000.00 元); 工作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后, 乙方完成修改提交给甲方后 7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总额的 40%, 共计人民币陆万肆仟元整 (¥64000.00 元)。

最终合同金额与初设批复相比较, 以最低的金額为准。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三亚分行

帐号: 087899120100301006437

三、违约赔偿

1.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1%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10%。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可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柒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叁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九、成果验收形式、标准和方法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项目水资源评估报告》。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项目水资源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

3.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以专家评审意见书为准。

4. 双方同意：因乙方原因导致报告未通过专家评审的全部责任，包括重新修改、重新召开评审会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正文至此，下页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 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名)

2019年1月25日

乙方： 三亚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名)

2019年1月25日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政辉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Signature]



2019年4月8日

附：中标通知书

1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HNZH-2018-421

三亚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贵方于 2019 年 01 月 17 日参加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工程项目前期各项报告编制的投标，经评委会全体成员评定和媒体公示，确定贵方为本项目的成交人，现将成交结果通知如下：

采购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

项目名称：白沙县细水乡中心水厂工程项目前期各项报告编制

项目编号：HNZH-2018-421

标 段：D 包

成 交 人：三亚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成交金额：¥16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

请于成交通知下发之日起30天内，持本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并请于合同签订后七日内，送至本招标公司签名盖章。

海南政辉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21日

